附件四

选任清算组承诺书

云南省曲靖市中级人民法院：

根据你院《关于邀请社会中介机构参与选任云南大为福隆农资商贸有限公司案件清算组报名的公告》，经查证，我单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企业破产案件指定清算组的规定》中担任破产案件清算组的条件，且不存在可能影响忠实履行清算组职责的利害关系。经研究，我单位确认报名。

为确保破产清算案件审判工作公正、高效进行，充分发挥清算组工作积极性，勤勉履行职责，维护债权人合法权益。（机构名称）向云南省曲靖市中级人民法院承诺如下：

一、我单位将积极配合你院完成破产案件清算组的选任工作；

二、若我单位被你院指定为清算组，我单位将组建精干清算组团队，勤勉尽责，在你院的指导下，公正、高效开展各项工作，争取早日结案；

三、办理该案件中所知悉的商业秘密等，承担相应的保密义务。

（申报机构印章）

年 月 日